**四川省川东监狱**

**报请减刑建议书**

（2025）川东狱减字第478号

罪犯江志权，男，1972年8月15日出生，彝族，小学文化，现在四川省川东监狱服刑。

罪犯江志权在服刑期间，能认罪服法，遵规守纪，积极改造，确有悔改表现。

为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第二十九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七十八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七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，建议对罪犯江志权减为有期徒刑二十二年，剥夺政治权利期限改为十年。特报请裁定。

此致

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

四川省川东监狱

2025年8月21日